

证券代码: 600811

证券简称: 东方集团

公告编号: 临 2012—012

##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征求投资者对利润分配政策修订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有效维护公司投资者利益，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2]37号）和黑龙江证监局《关于转发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黑证监上字[2012]7号）要求，公司董事会拟对《公司章程》利润分配政策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充分听取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诉求，现就《公司章程》利润分配政策相关条款的修订事宜向投资者征求意见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将意见反馈至公司：

电话/传真：0451-53666028

电子邮箱：orientgroup811@yahoo.com.cn

本次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12 年 9 月 18 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二年九月十三日